

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（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或小型、微型企业适用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厦门城市职业学院）的（云桌面推广建设-新增云桌面节点，项目编号：2022-HCJZ-SH1151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云桌面推广建设-新增云桌面节点，属于（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）；承接企业为（北京和信创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10人，营业收入为944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437万元¹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北京和信创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2年10月21日

1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